

阜平县平阳镇东板峪村土地整治（占补平衡）项目二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阜平县平阳镇东板峪村土地整治（占补平衡）项目二

项 目 编 号 \_\_\_\_\_

建 设 地 点 保定市阜平县

验 收 单 位 河北浩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17 日

##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阜平县平阳镇东板峪村土地整治（占补平衡）项目二	行业类别	土地整治项目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方)	阜平县国土资源局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批复机关：阜平县水务局 文号及时间：阜水保审字[2015]48号、2015年10月18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机关、文号及时间	保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原保定市国土资源局）、 保国土资字[2016]126号、2016年3月24日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16年3月至2017年8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河北浩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保定市恒翔土地整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河北浩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保定东兴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石家庄中天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河北浩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二、验收意见

根据《水利部关于加强事中事后监管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的通知》和《水利部关于进一步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加强水土保持监管的意见》的规定，2021年8月17日，阜平县国土资源局在阜平县组织召开了阜平县平阳镇东板峪村土地整治（占补平衡）项目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的代表和特邀专家，与会人员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通过查看现场、查阅验收资料、听取相关单位的汇报，经审议，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概况

本项目位于阜平县平阳镇东板峪村，项目区东至王岭口乡前岭村，西至北庄村，南至王岭口乡马坊村和皂火峪村，北至河流水面，地理坐标界于东经  $114^{\circ} 22' 36''$  -  $114^{\circ} 24' 60''$ ，北纬  $38^{\circ} 50' 53''$  -  $38^{\circ} 51' 51''$ 。建设性质为土地整治项目，项目区总占地 114.44 公顷，工程完工后新增耕地面积 74.40 公顷，新增耕地率 67.43%，为小型占补平衡项目。项目建设的内容包括土地平整工程、灌溉与排水工程、田间道路工程、农田防护与生态环境保护工程。总占地面积 114.44 公顷，其中永久占地 110.34 公顷，临时占地 4.10 公顷。土石方开挖量 96.47 万立方米，填方量 96.47 万立方米。本工程于 2016 年 3 月开工，2017 年 2 月建成完工。

###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15年10月6日，河北省保定市阜平县水务局组织有关专家对报告的送审进行审查。2015年10月18日，阜平县水务局以《《关于对阜平县平阳镇东板峪村土地整治（占补平衡）项目二水土保持方案的批复》（阜水保审字[2015]48号）对本项目水土保持方案进行了批复。

### （三）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或施工图设计情况

2015年8月保定市恒翔土地整理有限公司完成了《阜平县平阳镇东板峪村土地整治项目（二）设计报告》的编制工作。2016年3月24日取得了保定市国土资源局关于本项目的批复文件（保国土资字[2016]126号）。

### （四）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河北浩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接受建设单位委托，承担本工程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2021年8月完成了《阜平县平阳镇东板峪村土地整治项目（二）水土保持监测总结报告》，监测报告认为，本工程采取了较适宜的水土保持防治措施，水土保持工程的总体布局较合理，效果明显，基本达到水土保持方案设计要求，水土保持措施运行状况良好，水土保持防治指标基本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防治目标。

### （五）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河北浩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接受建设单位委托，承担本工程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2021年8月完成了《阜平县平阳镇东板峪村土地整治项目（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报告认为，建设单位在建设过程中重视工程的水土保持工作，建立了相关的水土保持管理制度，以确保水土保持工作有序开展。在建设过程中，各

项水土保持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步实施，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主要有：石坎修筑、排水沟、U型槽、排洪沟、拦挡墙、集雨池及沉砂池、表土剥离、覆土平整、边沟、撒播草籽、栽植乔木、临时苫盖、编织袋拦挡等措施。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工程质量验收初步评定为合格，实施水土保持措施后，水土流失防治效果明显，水土保持审批手续齐备，建设单位依法依规履行了缴纳水土保持补偿费程序，基本达到验收要求，具备了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

#### （六）验收结论

验收组认为：本工程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

#### （七）后续管护要求

1、加强各类水土保持措施的管理维护，尤其是排水工程的泄洪能力保障工作，建立安全巡视制度，确保水土保持措施持久发挥效益；

2、做好植物措施的管护工作，植物成活率及郁闭度根据需要在春季进行补植，确保各项措施持久发挥保水保土效益；

3、在运行期间做好水土保持工程设施的巡查和管护，发现问题及时维护，完善水土保持设施管理制度，明确管护责任，保证各项水土保持设施的良好运行。

###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工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备注
组长		阜平县国土资源局			建设单位
成员	何书会	河北浩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正高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杨彦军	河北浩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工		监测单位
		石家庄中天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杨彦军	河北浩川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高工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保定市恒翔土地整理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保定东兴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